

現在進行表決，贊成兩黨團提案變更議程者請按「贊成」，反對者請按「反對」，棄權者請按「棄權」，計時 1 分鐘，現在進行記名表決。

(進行表決)

主席：報告表決結果：出席委員 98 人，贊成者 44 人，反對者 54 人，棄權者 0 人，贊成者少數，本案不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一、贊成者：44 人

許忠信	黃文玲	林世嘉	蔡煌瑯	薛凌	黃偉哲	李俊俤	柯建銘
潘孟安	李桐豪	張曉風	林正二	許智傑	陳其邁	魏明谷	葉宜津
吳秉叡	高志鵬	趙天麟	鄭麗君	林淑芬	劉權豪	林岱樺	陳唐山
陳亭妃	林佳龍	楊曜	蘇震清	許添財	姚文智	陳歐珀	蕭美琴
邱議瑩	李應元	邱志偉	段宜康	劉建國	管碧玲	陳明文	尤美女
李昆澤	陳節如	吳宜臻	田秋堇				

二、反對者：54 人

孫大千	賴士葆	吳育昇	林鴻池	曾巨威	蔡正元	陳雪生	黃昭順
楊瓊瓔	翁重鈞	羅淑蕾	林德福	盧嘉辰	廖國棟	鄭汝芬	江啟臣
林滄敏	呂學樟	江惠貞	徐欣瑩	蔡錦隆	蘇清泉	張嘉郡	陳碧涵
徐少萍	李貴敏	楊玉欣	王育敏	林郁方	費鴻泰	楊應雄	廖正井
張慶忠	黃志雄	楊麗環	徐耀昌	林明濤	孔文吉	呂玉玲	蔣乃辛
邱文彥	王惠美	馬文君	吳育仁	王廷升	簡東明	陳學聖	鄭天財
陳鎮湘	陳淑慧	潘維剛	紀國棟	詹凱臣	李慶華		

三、棄權者：0 人

主席：蘇委員震清聲明方才表決係與民進黨黨團一致，特此更正，列入紀錄。

最後處理國民黨黨團提議變更議程案。請宣讀。

國民黨黨團提案：

本院國民黨黨團，針對本（第 14）次會議建議將「委員江啟臣等 21 人擬具『石油管理法第十五條之一、第三十四條及第三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案」，依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八條規定自委員會抽出逕付二讀，並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吳育昇

主席：由於本案為自委員會抽出逕付二讀，並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所以無須進行表決。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本案作如下決議：「委員江啟臣等 21 人擬具『石油管理法第十五條之一、第三十四條及第三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案」自委員會抽出逕付二讀，並與相關提案併案協商。」

繼續進行討論事項第一案。

討 論 事 項